

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评估意见

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周小明、焦点、鞠源出具的《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》，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（2025 修正）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（2025 年 5 月修订）》的有关规定及《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相关要求，公司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周小明、焦点、鞠源在 2025 年度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：

经核查独立董事周小明、焦点、鞠源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，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，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，亦未在公司主要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担任任何职务；与公司、公司主要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未存在亲属、持股、重大业务往来等法律法规界定的利害关系，也不存在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。

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四日